

# 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沛县重点跨界河流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系统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-ZXXD-G2024-0024

采购单位：徐州市沛县生态环境局

成交供应商：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4年12月16日

甲方： 徐州市沛县生态环境局

乙方： 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地址：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按照采购文件，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。

### 一、合同内容：

1. 为加强全市生态环境部门统一规划水生态环境监测网络，构建统一的水生态环境监测体系，有力支撑我县地表水生态环境质量考核排名、追因溯源，推动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根据《市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市级挂牌督办重点生态项目的通知》要求。我县围绕 28 条骨干河流，在郑集北支河、徐沛河张庄、大沙河鹿楼等 6 条跨县界河流，石灰窑大沟、沛龙公路沟、龙口河等重点国省考断面支流，新建水质自动监测站 17 座。以便及时掌握本辖区内水体的水质状况、预警预报重大或流域性水质污染事故，对水质不达标的区域进行挂牌督办，定期评估工业聚集区环境和健康风险，做到及时发现、及时上报、及时处理、及时反馈，为水质监测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保障。服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附件《项目要求（采购需求）》。

2. 服务要求及标准，详见项目要求（附件一招标文件《第六章 采购需求》）。

#### （1）主要规范及标准：

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）

《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》

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91-2002 ）

《地表水自动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15-2017）

《水质河流采样技术指导》（HJ/T 52-1999）

《pH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》（HJ/T 96-2003）

《电导率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》（HJ/T 97-2003）

《浊度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》（HJ/T 98-2003）

《溶解氧（DO）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》（HJ/T 99-2003）

《高锰酸盐指数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》（HJ/T 100-2003）

《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》（HJ/T 101-2003）

《总氮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》（HJ/T 102-2003）

《总磷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》（HJ/T 103-2003）

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》（HJ 503-2009）

《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》（GB 7484-87）

3.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：

①采购文件[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-ZXXD-G2024-0024]及其附件；

②乙方的相应文件；

③乙方在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、声明、书面澄清等；

④中标/成交通知书；

⑤服务清单、分项价格表（详见附件1）；

⑥其他相关文件等；

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. 该合同为总价承揽合同，项目费用包含：设备采购与安装、设备拆除搬运、水电费、网络等费用，合同总价为含税全包价并需全面考虑此项目的所有细节，采购单位不再为此项目支付额外费用。



## 二、服务期

建设期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60 天。

运维期：自验收通过之日起 2 年。

## 三、合同价款

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（大写） 肆佰陆拾玖万元整 （小写： 4690000.00 元）。

## 四、合同价款的支付

经双方协商一致，选择以下第 （一） 种付款方式：

### （一）付款方式（提交预付款保函的）

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五十(50%)即¥ 2345000.00 元，大写：人民币 贰佰叁拾肆万伍仟 元整，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预付款保函后，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。

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四十(40%)即¥ 1876000.00 元，大写：人民币 壹佰捌拾柒万陆仟 元整，在乙方按约定完成设备安装运行后，达到甲方服务要求，并经甲方确认合格后，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。

合同价款的百分之十(10%)即¥ 469000.00 元，大写：人民币 肆拾陆万玖仟 元整，在运维期满一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预付款保函后，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。

乙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：

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。

上述费用甲方支付至卖方指定账户内。除甲方另行指定外，该指定账户信息为：

户名：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账号：4507 6745 7795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上海市朱泾支行

## （二）付款方式（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）

合同价款的百分之十(30%)即¥\_\_\_/\_\_\_元，大写：人民币\_\_\_/\_\_\_元整，在双方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，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。

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九十(70%)即¥\_\_\_/\_\_\_元，大写：人民币\_\_\_/\_\_\_元整，在乙方按约定工期，达到甲方服务要求，并经甲方确认合格后，甲方自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，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。

五、人员配备和设备设施配备，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配备相关人员，具体见乙方相应文件（[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-ZXXD-G2024-0024]）。

1. 乙方应至少配备2辆运维车辆，4名运维人员。

## 六、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### 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对乙方有实施日常检查、考核、管理的权利。在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3日内确认。按照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编制的《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安装验收技术要求（试行）》以及项目招标文件要求，由甲方组织验收。运维期满后，甲方按照《江苏省环境水质（地表水）自动监测预警系统运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和招标文件要求，对乙方运维工作进行考核。

2. 甲方可对乙方存在问题限期整改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3. 乙方如连续两次整改不合格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按政府相关要求对合同进行清算。

4. 甲方需确保乙方合同价款的按时到位。

5. 甲方检查人员必须公开、公平、公正检查考核。

### 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检查、考核、指导和监督。

2. 合同期内，乙方所需要的作业、管理、机具停放等用房、用地由乙方自行解决。



3. 乙方要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，完善相关措施，确保安全无事故，成交项目管理期间内如出现责任事故，均由乙方负责，与甲方无关。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或因处理相关的事故发生的支出，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，乙方无条件同意全额赔付。

4. 乙方需全面配合甲方在乙方管理范围内组织实施的科研试验等工作，并协助提供必要的人员和设备。

5.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承担安全主体责任。

6.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服务，确保达到服务质量标准，按服务要求开展维护。

7. 因服务质量返工造成的经济损失完全由乙方负责。

8. 按照服务标准要求，做好所有的内业资料收集整理。

9.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，否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退出工地，解除合同，甲方损失由乙方负担。

## 七、违约与赔偿

1. 如乙方提供的服务无法满足要求的，甲方有权中止合同，出现一般性管理责任事件，除由乙方继续改正完善外，甲方可视造成的损失程度扣除乙方合同价的 5%~10%的违约赔偿金。

2. 如乙方未按国家及行业现行的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等提供服务，甲方可按合同价的 5%~10%扣除乙方的违约金。

3. 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擅自更换本项目经理，甲方将按合同价的 5%扣除乙方的违约金。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擅自更换本合同项目运行人员，每更换一个，甲方将扣除乙方的违约金壹万元整。

4. 如乙方将本合同项目转让，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本合同项目任何部分分包出去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且不支付该分包工作量的费用，并按费用总额的 5%~10%扣除乙方的违约金。

5. 如产品涉及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(专利或设计)，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。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，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赔偿。

## 八、审查

本合同接受上级延伸审查及审计。

九、其他

1.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
2.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四份，乙方二份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徐州市沛县生态环境局

地址：江苏省徐州市沛公路2号行政中心

邮编：221600

电话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名)：

日期：2024年12月16日



乙方（签章）：上海科泽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38号402室

邮编：200436

电话：021-56068866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上海市朱泾支行

银行帐号：4507 6745 7795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名)：

日期：2024年12月16日





## 附件 1: 分项价格表

项目名称: 沛县重点跨界河流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系统项目

项目编号: JSZC-320322-ZXXD-G2024-0024

货币单位: 人民币/元

序号	类型	名称	品牌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	备注
一		<b>标准站</b>	/	1	套	/	/	/
1	监测设备	高锰酸盐指数水质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	台	65000	65000	/
2		氨氮水质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	台	65000	65000	/
3		总磷水质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	台	65000	65000	/
4		总氮水质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	台	65000	65000	/
5		五参数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100S	1	台	60000	60000	pH 值、电导率、溶解氧、浊度、温度
6		氟化物水质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	台	65000	65000	/
7		挥发酚水质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	台	70000	70000	/
8		叶绿素、蓝绿藻	上海科泽/K100S	1	套	50000	50000	/
9	集成系统	采水单元、配水单元、预处理单元、数采单元、控制单元、辅助单元	上海科泽/定制	1	套	35000	35000	/
10	运维	1 个标准站运维服务	上海科泽/定制	2	年	90000	180000	自验收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
二		<b>小型站</b>	/	16	套	/	/	/
1	监测设备	高锰酸盐指数水质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6	台	34000	544000	/
2		氨氮水质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6	台	34000	544000	/
3		总磷水质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6	台	34000	544000	/
4		总氮水质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6	台	34000	544000	/
5		五参数在线分析仪	上海科泽/K100S	16	台	34000	544000	pH 值、电导率、溶解氧、





								浊度、温度
6		氟化物水质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5	台	34000	170000	/
7		挥发酚水质分析仪	上海科泽/K301S	1	台	40000	40000	/
8	集成系统及一体化机柜	采水单元、配水单元、预处理单元、数采单元、控制单元、辅助单元、一体化机柜	上海科泽/定制	16	套	30000	480000	/
9	运维	16个小型站运维服务	上海科泽/定制	2	年	280000	560000	自验收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
三	合计			4690000				

